

# 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210Z0178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2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1 - 13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5]210Z0178 号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橙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金橙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金橙子公司本次审核的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 二、 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金橙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金橙子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金橙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公允反映了金橙子公司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5]210Z0178 号  
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潘汝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和天怡



2025 年 12 月 11 日

# 首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一、首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 (一) 首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71号文）同意，本公司于2022年10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66.67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6.77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7,097,559.00元，扣除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合计含税金额58,402,638.88元，实际募集资金到账628,694,920.12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80,884,420.3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06,213,138.68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容诚验字[2022]210Z0025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 (二) 首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5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北京北苑路支行	110949250110501	23,277.70	191.90	/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	10250000003309292	7,147.26	217.36	/
招商银行北京北苑路支行	110951099310222	29,444.53	5,656.41	/
江苏银行苏州科技城支行	30530188000088105		4,261.85	/
江苏银行北京总部基地支行	32330188000061344	3,000.00		已注销
合 计		62,869.49	10,327.51	/

注1：2024年8月，公司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并完成结项。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江苏银行北京总部基地支行，银行账号：32330188000061344）中的节余资金合计人民币0.14万元（含利息收入）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进行管理，该专户已于2024年10月注销；

注 2：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承诺投资 4 个项目为：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建设、补充流动资金，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5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同意终止“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建设”并将终止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将优先用于支付公司收购长春萨米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5% 股权的交易对价，若该次交易因不可控因素终止而未顺利实施，则该部分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2025 年 12 月 10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说明

序号	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实际投入与承诺投资的差异金额(万元)	差异原因
1	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16,352.16	10,126.97	-6,225.19	项目处于建设中
2	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	13,092.37	7,521.25	-5,571.12	项目处于建设中
3	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建设	7,147.26	323.16	-6,824.10	项目处于建设中
4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5.46	5.46	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合计	<b>39,591.79</b>	<b>20,976.85</b>	<b>-18,614.95</b>	

注：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

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同意终止“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并将终止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将优先用于支付公司收购长春萨米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的交易对价，若该次交易因不可控因素终止而未顺利实施，则该部分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2025 年 12 月 10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2022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2,223.29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实施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 1,700.34 万元用于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22.95 万元（不含增值税）用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10Z0266 号）。

2023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1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 4,102.45 万元。

##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情况**

###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为公司营销及支持用途、无单独的销售收入，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补充流动资金可以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为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流动资金保障，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但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七、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2022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公司在不影响日常正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在原审议通过的 30,000 万元（含本数）资金额度基础上增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 10,000 万元（含本数），增加后合计拟使用不超过 4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本次增加现金管理额度投资及风险控制要求与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一致。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2023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

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债券投资、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委托理财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02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债券投资、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委托理财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7,327.51 万元（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金额 17,000.0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0,327.51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39.77%，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主要系项目尚未建设完毕。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不断推进，募集资金将逐步投入使用。

2025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拟终止募投项目“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并将终止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7,221.82 万元（截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将优先用于支付公

司收购长春萨米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5% 股权的交易对价，若该次交易因不可控因素终止而未顺利实施，则该部分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2025 年 12 月 10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 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27,744.19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苏州金橙子激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金橙子”）进行增资，以实施“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和“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满足日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6,3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6%。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4 年 2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或金融机构借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及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

益。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0.0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20 日、2024 年 2 月 2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以及《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5）。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满足日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6,3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6%。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本次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用途、投资规模等，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满足日常经营及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6,3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6 月 12 日、2025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02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金橙子增加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授权管理层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2025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及“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6 年 12 月，本次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用途、投资规模等，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附件：

-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2 日

##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后承诺投资金额	
1	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16,352.16	16,352.16	10,126.97	16,352.16	10,126.97
2	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	13,092.37	13,092.37	7,521.25	13,092.37	7,521.25
3	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建设项目	7,147.26	7,147.26	323.16	7,147.26	323.16
						-6,225.19
						2026年12月
						-5,571.12
						2026年12月
						-6,824.10
						注 1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3,005.46	3,000.00	3,005.46	3,005.46	5.46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b>承诺投资项目小计</b>	<b>39,591.79</b>	<b>39,591.79</b>	<b>20,976.85</b>	<b>39,591.79</b>	<b>20,976.85</b>	<b>-18,614.95</b>		
5	超募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8,900.00	12,600.00	不适用	18,900.00	12,600.00	-6,300.00	不适用
6	超募资金	股份回购	不适用	2,000.00	2,000.00	不适用	2,000.00	2,000.00		不适用
7	超募资金	其他超募资金	不适用	129.52		不适用	129.52			不适用
	<b>超募资金小计</b>	<b>超募资金小计</b>		<b>21,029.52</b>	<b>14,600.00</b>		<b>21,029.52</b>	<b>14,600.00</b>		不适用
	<b>合计</b>	<b>合计</b>		<b>60,621.31</b>	<b>35,576.85</b>		<b>60,621.31</b>	<b>35,576.85</b>		不适用

注 1：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同意终止“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并将终止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将优先用于支付公司收购长春萨米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5%股权的交易对价，若该次交易因不可控因素终止而未顺利实施，则该部分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2025 年 12 月 10 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6 月		
1	激光柔性精密 智造控制平台 研发及产业化 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高精密数字振 镜系统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市场营销及技 术支持网点建 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超募资金-永 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超募资金-股 份回购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	超募资金-其他 超募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784

(副本)(5-1)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照号  
1101020362062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友

出 资 额 8812.5 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楼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登记机关

2025年05月29日

证书序号: 0022698

##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名 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01-1至1001-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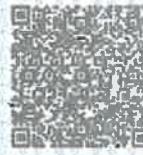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100320939

和天怡 110100320939

2023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 年  月  日  
/y /m /d